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转型的提示性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旗下管理的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了《关于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运作方式等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本次会议议案于2019年5月7日表决通过，自该日起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我公司已于2019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sfunds.com.cn）发布了《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公告》。

根据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现将实施转型的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实施转型前的选择期为2019年5月8日起至2019年6月4日止，正式实施转型日为2019年6月5日。

二、转型方案实施情况

1、关于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修订

根据《关于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运作方式等事项的议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已将《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分别修订为《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并据此编制《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414号《关于准予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准予变更注册。《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将自2019年6月5日起生效，原《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

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将自同一起失效。

2、关于选择期的安排和开放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实施转型前的选择期为2019年5月8日起至2019年6月4日止。选择期期间，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开债券正式实施转型前可选择赎回及转换转出。对于持有期小于7日的基金份额，投资者选择赎回或转换转出时将收取1.50%的强制赎回费，其他情况投资者选择赎回或转换转出将不再收取赎回费。对于在选择期内未作出选择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其持有的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基金份额将默认转型为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

在选择期期间，由于本基金需应对赎回等情况，豁免本基金基金合同中约定的投资组合比例限制及封闭期、开放期等条款，基金管理人根据实际情况可暂停申购、赎回或调整赎回方式等，具体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9年第1号）》等法律文件以及《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关于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运作方式等事项的议案》、《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公告》的相关规定，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转型安排，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8日